

四庫全書

史部

欽定四庫全書

史部

欽定大清會典則例卷二百三十九

詳校官檢討臣劉炘

編修臣程嘉謨覆勘

總校官原任中允臣王燕緒

校對官中書臣朱炘

謄錄監生臣潘璣

欽定四庫全書

欽定大清會典則例卷一百二十九

工部

虞衡清吏司

採捕

一採捕定額

國初定王以下公以上許遣壯丁於烏喇地方採捕東珠貂鼠人參等物効力勤勞大臣許遣壯

丁採取人參○順治二年定烏喇捕牲每壯丁
歲徵貂皮十有五張○四年題準上好東珠重
八分者每一分折貂皮十張重七分五釐及七
分者每一分折貂皮九張重六分五釐及六分
者每一分折貂皮八張自五分五釐以至一分
每一分折貂皮五張每五釐折二張半照數計
算重五釐東珠折貂皮二張珍珠一八折貂皮
一張不足半分小東珠皆算作珍珠此外黧色

有帶東珠酌量折算狝獠獠頭號每張折貂皮
六張二號折貂皮五張三號折貂皮四張四號
折貂皮三張水獺皮頭號每張折貂皮三張二
號折貂皮二張半三號折貂皮二張四號折貂
皮一張半五號折貂皮一張末等每二張折貂
皮一張豹皮頭號每張折貂皮五張二號折貂
皮四張三號折貂皮三張虎皮頭號每張折貂
皮四張二號折貂皮三張三號折貂皮二張四

號折貂皮一張狐皮每張折貂皮二張狼皮頭
號每張折貂皮三張二號折貂皮二張末等折
貂皮一張貉皮每二張折貂皮一張小毛貂皮
每二張折貂皮一張豺皮每張折貂皮一張上
好灰鼠皮每二十張折貂皮一張小毛灰鼠皮
每二十五張折貂皮一張虎斑鷗翎芝麻鷗翎
每副折貂皮二張鸛翎團鷗翎每副折貂皮一
張皮翎損傷者不許解送每年捕牲壯丁夏季

停止一月每名除貂皮二張冬季停止一月每名除貂皮三張○又議準東珠重八分以上至一錢每一分皆折貂皮十張○五年定停止大臣採參○七年定停止宗室公採捕東珠貂鼠等物○十年議準每壯丁十名內令五名耕種其五名歲增貂皮五張共徵二十張○康熙五年定烏喇捕牲壯丁兼捕鱒魚○八年題準虎皮不準折算貂皮折賞布疋○十年議準每

旗選壯丁十九名於冬夏二季專捕鱣鯉魚免
捕貂鼠其捕牲人役在家病故者準計日扣除
貂皮○十二年議準次號東珠及兩面有光中
間有帶東珠三分折算二分或一面二面微有
光東珠二分折算一分無光東珠三分折算一
分○二十一年覆準豹虎狐貉灰鼠等皮及鷗
鶴翎停其捕送上好狼皮別議給賞○二十九
年覆準上三旗每採捕丁十名置珠軒頭目一

名每月給銀二兩採捕壯丁各一兩嗣後五旗
採捕東珠貂皮鱧魚壯丁給發錢糧設立珠
軒頭目皆著照上三旗例行○四十年覆準烏
喇捕牲壯丁連幫丁每一名額取貂皮二十張
為數過多又因二等有光無光東珠折算貂皮
以致議處嗣後停止折算除無光東珠及珍珠
珠丁不入正額外珠軒頭目三十三名即定為
三十三珠軒每名額定一等二等有光東珠十

有六顆○又定開採參山創取人參交內務府
辦理○雍正八年奏準烏蘇里綏芬等處參山
招商給票開採每票一張交納官參十有二兩
開採二年停止一年其停止之年在額爾敏哈
爾敏地方開採○十一年奉

旨河中蚌蛤較前稀少其所取頭等東珠酌量作何準
抵尋常東珠之處會議具奏欽此遵

旨議準嗣後將捕牲烏喇採捕東珠之內除無光東珠

珍珠珠丁不入正額外其上三旗四十二珠軒
下五旗三十四珠軒所採東珠一等者每顆準
抵尋常東珠五顆二等者每顆準抵尋常東珠
四顆三等者每顆準抵尋常東珠三顆四等者
每顆準抵尋常東珠二顆其尋常東珠每顆仍
以一顆計算○乾隆九年議準烏蘇里綏久等
處放票收參改歸官辦或開二年停止一年或
連創三年歇山一年皆令

盛京將軍吉林將軍寧古塔副都統會同商酌具
奏辦理○十五年議準烏喇地方捕牲壯丁採
取人參有名無實多將所得人參竊與官領信
票之人帶出肥已以致闕欠參數嗣後將採蜂
窠戶三百名停其採參專令採捕東珠但珠丁
每人歲給錢糧六兩今此三百名皆繫欠參獲
罪之人自不便與捕珠壯丁一例給與錢糧應
令効力贖罪定為三旗外十二珠軒將伊等所

得東珠別載冊籍如果所得之珠在一等者多
再令該將軍奏請賞給錢糧○十九年

諭收撫之烏良海五百八十五戶向屬準噶爾時每
丁歲納貂皮六張今加恩減去二張止納貂皮四
張其來年應納之數亦著寬免欽此

一採捕賞罰順治十年議準烏喇捕牲翼長按
壯丁計算額外多貂皮六十張賞銀三錢三十
張賞銀一錢五分不及三十張不賞額內欠三

十張至六十張責一鞭不及三十張免責領催
按壯丁計算額外多貂皮二十張賞銀三錢多
十張賞銀一錢五分不及十張不賞額內欠十
張至二十張責一鞭不及十張免責賞罰皆按
數遞加計算○康熙元年定壯丁額外多交貂
皮一張賞毛青布一疋闕額者每一張責三鞭
○二年議準烏喇捕牲總管以八旗共得貂皮
按丁計算額外多百張賞銀三錢額內少百張

罰俸銀三錢翼長分管四旗壯丁如額外多得
貂皮六十張賞銀三錢額內少六十張罰俸銀
三錢○二十九年議準嗣後內務府驗看東珠
多寡如上三旗所得數多總管翼長等應行賞
給許將五旗所採數少之處合算免其處分如
上三旗所得不在賞例工部將八旗合算應賞
亦著賞給如不足額仍行議處○又定索倫等
歲貢貂皮每壯丁應納貂皮一張內一等貂皮

五百張二等一千張其餘應作為三等收納如足數及等第者將送來人賞賜不及等第者送來與未來之人一并交理藩院議處○三十九年議準貂皮足數不及等第者免其處分若數目不足者仍行處分○四十年議準烏喇捕牲壯丁每名額採東珠十有六顆如於額外多一顆賞給採珠人丁毛青布二疋少一顆責十鞭其珠軒頭目三十三名將所得合算如額無賞

無罰額外多得三十顆為一介賞給總管翼長
彭段各一疋驍騎校潞紬一疋領催等各按旗
介內多得一介各賞毛青布四疋如再多得按
介加賞額數外多得至十顆總管翼長等加一
級驍騎校及領催等按介賞給其額內少十顆
為一介將總管翼長驍騎校等各罰俸一月領
催等各按旗介內少一介責十鞭再少照算罰
責總管翼長驍騎校等至罰俸一年降一級領

催等至百鞭為止其上三旗應賞彭段紬布由部行文內務府照例賞給下五旗應行賞給之處行文五旗各王貝勒貝子等自行照例賞給

○乾隆六年奉

旨向例索倫地方所貢貂皮及等者有賞不及等者無賞因連年所貢貂皮不及等者照常賞賜是以索倫等並不用心捕捉著傳諭該將軍今年仍加恩賞賜嗣後所貢貂皮若仍不及等則不賞賜○

十七年奉

旨今年索倫所進貂皮雖不及等第但既已足數著
減半賞給○又覆準密戶三百名十二珠軒捕得
東珠一等者多應一例賞給六兩錢糧○十八
年題準密戶三旗十二珠軒附於上三旗四十
二珠軒內一并定議賞罰

一採捕禁令

國初定採參之人越已界採取者以偷盜論參還

原主越境偷採者參與人畜皆入官其主罰責有差不知情者免議為首之人鞭一百餘皆準竊盜論參入官○順治六年題準王貝勒貝子公等採取官參各照久定人數發往違例差遣者革去一應賞賚止給與見獲人參差去之人入官其屬下人不奉差遣私遣人偷採者本犯入官其主治以重罪○十五年議準旗下人偷採人參者枷一月鞭一百牲畜及所得之參一

并入官官民家下人有犯其主知情者本犯枷
一月鞭一百參與人畜皆入官其主問偷盜之
罪不知情者免議本犯枷兩月鞭一百牲畜財
物入官若其主知情詐稱不知者加等治罪家
人入官奉天等處人民有犯者枷一月責四十
板人畜財物入官蒙古席伯瓜兒察等處人有
犯者交理藩院議處○十六年議準順天等八
府人民出山海關禁約處所偷採人參者照奉

天例交戶部入官○康熙二年題準違禁採參者為首之人處死餘仍照前治罪○五年題準偷採人參之舖頭擬絞監候出財招集多人偷採者照為首例處死牲畜等物一并入官○六年議準民人附從偷採人參者責二十板其容留貿易不拿送者加等治罪○七年題準舊例每年四月八月官役巡踪防緝今令於春秋二季豫行巡緝○又題準偷採人參之人未經起

發拏獲者出財之主並為首之人各枷一月鞭
一百為從繫旗人鞭一百民責四十板馬牛布
疋等物入官○八年題準偷採人參出財之主
並為首之人已得參者照例擬死未得參者繫
旗人枷兩月鞭一百民枷一月責四十板入官
為從之人各枷一月繫旗人鞭一百民責四十
板餘照前例○九年議準奉天等處招徠之民
偷採人參為從者照旗人例雖已得參免其入

官枷兩月責四十板○十一年題準駐劄

盛京官員拏獲偷參之人得財私放者革職交刑部治罪若偷參之人同屯居住知而不首者降一級罰俸六月其採捕人役將採捕之物隱藏私帶者頭領翼長守山海關官員皆罰俸一月

○十二年議準奴僕偷採人參其主知情者杖八十詐供不知者杖一百○十五年議準旗下民人越境採參已得者將出財之主並為首之

人皆擬絞監候聞拏投部不準自首為從繫旗
人枷一月鞭一百繫奉天等處人枷兩月責四
十板牲畜等物入官繫內地民人並妻入官奴
僕偷採人參其主知情者繫官交該部議處旗
人鞭八十民責三十板偷採之人枷一月鞭一
百人與牲畜皆入官若其主知情詐稱不知者
繫旗人鞭一百民責四十板不知情不坐本犯
枷兩月鞭一百牲畜等物入官若未得參者出

財之主並為首之人繫旗人枷兩月鞭一百民
不介奉天內地皆枷一月責四十板同妻一併
入官餘皆照前例○十七年議準偷採人參為
從者不介旗人民人皆枷兩月○又議準偷採
人參已得者出財之主為首之人擬斬監候為
從繫旗人枷三月鞭一百牲畜等物入官民不
論奉天內地皆枷三月責四十板妻子牲畜等
物入官奴僕偷採人參其主知情者繫官革職

旗人枷兩月鞭一百民枷兩月責四十板不知
情不坐本犯枷三月旗人鞭一百民責四十板
未得參者出財之主並為首之人繫旗人枷三
月鞭一百民不介奉天內地皆枷三月責四十
板妻子一并入官為從之人枷兩月旗人鞭一
百民責四十板其藉稱採取官參多帶人數在
界外偷採者為首之人照例處死其餘照為從
例治罪若採取蜂蜜松子之人在自己界內山

上偷採人參者率去之領催頭目各枷兩月鞭一百餘各枷一月鞭一百人參入官至

盛京所屬看墳及居住之人有偷採人參者將縱放之屯領催枷一月鞭一百失察者鞭一百各旗佐領下人有偷採人參者將縱放之佐領驍騎校革職領催革退枷一月鞭一百失察者佐領驍騎校罰俸一年領催鞭一百府屬佐領下人有偷採人參者將縱放之府屬佐領驍騎校

領催皆照旗下例處分無品級管領領催各枷
一月鞭一百失察者將領催鞭一百府屬管領
鞭八十民人有偷採人參者將縱容之百家長
責四十板十家長枷一月責四十板失察者十
家長責四十板百家長責三十板外藩王公主
等所屬之人有偷採人參者交理藩院議處凡
拏獲偷採人參皆交戶部變價一半入官一半
給賞拏獲之人其巡察官兵見踪不追徇情縱

放者官革職領催革退枷一月鞭一百驍騎鞭
一百門尉筆帖式皆革職枷一月鞭一百其山
海關等邊門不加盤察縱放偷帶人參入關者
直日守尉都司驍騎校等皆革職領催革退枷
一月鞭一百驍騎鞭一百其私買參賣參者各
枷一月鞭一百○十九年議準凡違禁偷採人
參仍照康熙十五年定例治罪為從之人各枷
兩月繫旗人鞭一百民責四十板其邊外居住

山海衛所屬兵民及

盛京直隸山東沿海處所有偷載人參貿易者照偷採人參例治罪○二十年議準山海衛所屬城堡民兵偷採人參者亦照康熙十五年定例治罪○又題準寧古塔烏喇人在禁河內採捕蛤蜊及採蜂蜜水獺人偷採東珠者照偷採人參例為首者擬絞監候為從者枷兩月鞭一百○二十一年議準凡採取官參之人各給印票



上三旗人用戶部內務府印信下五旗人用戶部印信該管主編號給票以便稽察如無信票私自行走或有信票越界行走並不照票內定數多帶人畜者巡察官兵即拿送部治罪徇情縱放者官革職領催枷一月鞭一百驍騎鞭一百若得財縱放及將人參隱匿入已不全送官者官革職兵丁串通者一并交刑部計贓照律治罪有能出首者財物一半給賞一半入官官

員一年內拏獲百名以上者紀錄一次二百名
以上者紀錄二次三百名以上者紀錄三次四
百名以上者準加一級多者按數議叙拏獲馬
匹一半入官一半給賞拏獲之人人參盡行入
官如誣告無辜之人官革職兵丁枷兩月鞭一
百如拏獲之人捏情控告審虛者照誣告重律
治罪若毀壞

盛京鳳凰城等處邊柵私自出入官員領催兵丁

守關門門尉筆帖式不察拏及通同受賄者照
巡察官兵例治罪○二十三年議準凡民人在
口外居住者不論有無產業悉令移進口內如
有違禁在村莊潛住及避居山谷中捕牲者令
屯領催村莊頭拏交守口官轉解刑部治罪其
喜峯口古北口外附近地方有別處人來捕牲
或在山谷中搭窩鋪捕牲者交管驛官長人等
察拏呼搭哈山谷中有指稱淘金聚集匪人者

交與鷹手並喀爾沁王察拏波羅城附近村莊
有匪人潛住者交與巴林翁牛特之各主驅逐
不聽驅逐者亦行拘拏此等拏獲之人皆交送
守口官轉解刑部從重治罪如守口官推諉遲
延日期所拏之人竟解刑部將守口官從重議
處至內府走山之人並鷹手及採取木料之人
悉照捕牲人例皆令於戶部起票伐樹燒炭之
人令於工部起票其口外有地之人雇覓內地

人民種地者亦令向戶部起票方許出口若口外無票行走之人令所在地方察拏八旗口外居住莊頭人等到別旗村口捕牲或在山谷中搭窩舖捕牲所在之人不行察拏或被旁人出首或被巡察人等拏獲將失察之人交守口官一並解送刑部從重治罪莊頭革去交其主更換如不更換一並治罪其屯領催莊頭及驛站頭領人役將應察拏之人不拏或互相推諉不

與協拏者事發皆聽刑部從重治罪若巴林翁
牛特之莊頭等將無票之人隱匿不逐又不察
拏被人首發者莊頭交理藩院治罪雅圖溝黑
山度山流河口波羅城等處地方有在彼處存
住窩藏無票匪人者皆交附近居民察拏若有
詐稱伐樹燒炭起票轉賣及匪人私買假票潛
藏居住並違禁放鳥槍行走者皆從重治罪○
二十五年定偷創人參之人著提解來京審擬

具奏○二十八年定偷創人參之人其馬匹帳房等物著給與拏獲兵丁○三十三年定偷創人參之人事發將所出邊口防守官員一並治罪○四十年議準創參之人拏獲後如有將無干人讐報者不論旗民皆枷責仍照為從例分別發遣○雍正二年議準山海關等關口除搜獲參鬚參末細小歪斜珠子及分兩無多者無庸給賞外如有搜獲人參至二十斤珠子至四

兩者該管官紀錄一次巡察人等共賞銀二十
兩搜獲人參至四十斤珠子至八兩者該管官
紀錄二次巡察人等共賞銀四十兩搜獲人參
至六十斤珠子至十二兩者該管官紀錄三次
巡察人等共賞銀六十兩搜獲人參至八十斤
珠子至十六兩者該管官加一級巡察人等共
賞銀八十兩再有多獲者照數遞加賞給由戶
部給發至東珠有大小不同有光無光之分難

以懸定如有拏獲者臨時酌量給賞倘搜索不力致私帶人參珠子至闕者該管官照失察律降三級調用巡察人等照不應重律杖八十明知故縱者該管官革職巡察人等杖一百枷一月受賄賣放者計贓以枉法論從重治罪其巡察踪跡官員兵丁應行賞給治罪之處仍照舊例行○又定偷採人參出財之主並為首之人其一人所放之人至百名以上所收之參至五

百兩以上者仍照舊例擬絞監候人不滿百名
參不滿五百兩者出財之主並為首之人枷三
月鞭一百為從之人枷兩月鞭一百或一二人
刨參所得不至十兩者交與

盛京刑部旗人鞭一百民責四十板遞回原籍○
九年奏準偷採人參財主及為首之人所放人
至百名以上所收參至五百兩以上者仍照例
擬絞監候人不滿百名參不滿五百兩者杖一

百流三千里○乾隆三年議準偷創人參人不
滿百名參不滿五百兩者首犯既經減流為從
應再減一等杖一百徒三年旗人及奉天民照
例枷責發落仍分別刺字牲畜等物給拏獲人
充賞人參入官奴僕有犯其主知而遣去者杖
八十知而詐供不知者杖一百繫官交部議處
不知者不坐若未得參者財主及為首之人繫
旗人枷兩月鞭一百

盛京及內地民人皆枷一月杖一百並參送戶部
入官為從枷一月杖一百若一二人刨參所得
參不至十兩交與

盛京刑部繫旗人鞭一百民杖一百仍照例刺字
如一二人刨參未得者減二等旗人鞭八十民
杖八十皆遞回原籍免刺○又奏準拏獲販參
之犯所販參至五百兩以上者擬流不滿五百
兩者擬徒不滿十兩者杖九十皆免刺字○七

年議準旗人度越禁約處所偷採人參所放人
自一二名至十名所收參自一二兩至十兩杖
六十徒一年人以十名遞加參以五十兩遞加
分別擬以徒流人加至八十名參加至三百五
十兩以上仍擬滿流其並無財主鋪頭一時烏
合各出資本參繫自得者人自十名至三十名
參自十兩至不滿百兩為首比財主鋪頭各減
一等人至三十名以上參至百兩以上為首照

財主舖頭定擬為從各減一等未得參各減二等皆免刺仍分別旗民照例枷責發落外省流民無論人數參數已得未得皆照例遞回原籍倘有人多參少參多人少者各從其少者治罪

○九年議準額爾敏哈爾敏地方產參甚少刨夫人等偷越封禁山林有關

長白山風水不便開採令嚴行封禁○十四年議準領票刨參人夫例給鳥槍應察明人數多寡批

給鳥槍填明票內出口驗放回山稽察違例私帶者照商民應用鳥槍不報官私造例杖一百其將鳥槍轉給售賣偷創之人比照軍人將軍器私賣與人發邊遠充軍律減一等杖一百徒三年該管官不能察出交部議處

鼓鑄

一鼓鑄局錢順治元年置工部寶源局鼓鑄京
錢○康熙二十三年議準寶源局每月分二卯
鼓鑄每卯鑄銅五萬斤每鑄錢萬串支給匠工
物料錢二千二百串有奇○四十三年議準每
卯鑄銅六萬斤○五十四年議準寶源局每年
鑄錢定限三十六卯每卯需銅三萬六千斤鉛
二萬四千斤○雍正元年議準寶源局加鑄錢

四卯○四年奏準寶源局照寶泉局於舊例四
十卯外加鑄一卯○六年奏準解部潮銅覈定
成色減價報銷其錢按照估定成色分別搭配
如九成銅以銅六鉛四配鑄每百斤加銅二十
斤九五銅以銅五五鉛四五配鑄每百斤加銅
十斤○乾隆元年奏準鑄錢之法以八成至十
成配為五等如銅繫十成者以銅鉛各半九五
者以銅五五鉛四五九成者以銅六鉛四八五

者以銅六五鉛三五八成者以銅七鉛三搭配
鼓鑄○四年奏準寶源局鑄錢每年應給工料
錢四萬串有奇嗣後每串折銀一兩於正四七
十等月由戶部按季於扣存兵餉銀內頒發監
督按數按名分給○五年議準改鑄青錢其銅
鉛點錫照數配合則銅錫正當較準未便仍照
黃錢舊例應將各省辦解色銅總以十成覈算
除淨銅按銅鉛百斤內用紅銅五十斤白鉛四

十一斤八兩黑鉛六斤八兩點銅錫二斤配鑄
外九五銅向繫銅每百斤加銅十斤今加五斤
九成銅向加二十斤今加十斤八五八成皆照
此遞行覈給其加給銅即於本銅內動給亦繫
色銅自宜詳細覈算每五斤應加銅各四兩去
鉛四兩則合配均勻與改鑄數目畫一較之從
前配數尚有節省嗣後解部銅九成以上者照
定例寬裕折算應作九五即以所加之耗銅八

斤加給五斤合作十成其加給之銅每五斤仍
加銅四兩去鉛四兩給發鼓鑄每百斤應節省
二斤十二兩寶源局見存庫銅二十四萬九千
三百餘斤內除十成銅外其九五九成八五八
成可節省銅七千餘斤歸入正項增鑄再雲南
解京銅五百七十餘萬斤內交寶源局一百九
十餘萬斤以每百斤節省二斤十二兩覈算約
節省銅五萬餘斤年終將節省確數入於新收

項下搭配鼓鑄使青錢不致高下攙雜○六年
奏準將雲南應解寶源局加運銅五十六萬八
千餘斤加鑄二十卯得錢十有一萬三千餘串

○又奏準寶源局工價仍令鑪頭領錢照市價
易銀給發匠人○十年議準寶泉局乾隆十年
額鑄錢六十九萬餘串繫畱放兵餉之用寶源
局額鑄錢三十四萬五千餘串除各工應用錢
六萬串餘錢二十八萬五千四百餘串為數無

多請將寶源寶泉二局於本年額鑄外帶鑄五
卯加鑄二十二卯共可得錢四十五萬八千六
百三十串有奇流通民間以平錢價○十六年
奏準寶源局歲收雲南銅二百有五萬餘斤除
每年額鑄六十一卯用銅一百六十九萬餘斤
存銅三十五萬餘斤黑白鉛錫亦有餘剩見在
庫存銅錫鉛等項本年額鑄之外約共存二百
七十餘萬斤應請照戶部例每年加鑄十卯需

用銅二十七萬七千餘斤白鉛十有九萬二千餘斤黑鉛三萬三千餘斤錫一萬餘斤每年可得淨錢五萬六千六百餘串以利民用

一管理鼓鑄順治初年設滿漢監督官三人專司出納○十七年題準差滿漢司官各一人筆帖式一人一年更代○康熙十五年題準不論滿漢止差司官一人筆帖式一人○二十七年覆準仍差滿漢司官各一人筆帖式一人一年

更代○四十四年題準寶源局監督由部保舉
滿漢才能司官引

見補用三年更代○五十三年覆準嗣後錢法率以
正月為始年終為止次年五月奏銷不計閏滿
漢監督於奏銷後更換銅不交完責在商人卯
不足數責在監督或商人限內交銅甚少逾限
始解足者卯數不足咎不在監督統於奏銷疏
內聲明完欠照各省州縣徵收正項錢糧未完

分數之例交吏部議處其監督有升遷事故離任者接任官以六月為準不足六月再接一年多於六月者即於奏銷後報滿更代○雍正元年題準滿漢監督仍一年更代○七年奏準寶源局僅有筆帖式一人局吏數人管理局事並未設有大吏應照寶泉局例設立大使二人於本部筆帖式內簡選補授○乾隆十一年奏準寶源局大使請照刑部司獄定例年滿回部在

額外筆帖式上行走遇有本部及各該旗筆帖式員闕照例移咨吏部陸續坐補嗣後補用大使之筆帖式員闕亦毋庸別選俟五年期滿後仍回原任候升○十二年奏準寶泉寶源兩局大概畫一惟寶源局尚未給有印信不免互異請鑄給工部督理京省錢法字樣關防以專責成○又奏準寶泉寶源二局監督嗣後每年新舊滿漢互相更代

一出錢順治初年定寶源局鼓鑄制錢按卯報部運赴節慎庫驗收以備給發各工之用○雍正元年議準戶部給發兵餉每月約放銀三十四五萬兩不等銀八錢二搭放每次約需錢七萬串每年兩月搭放一次共需錢四十二萬串有奇除寶泉局歲鑄交庫錢四十萬五千一百六十八串盡數搭放尚少制錢一萬五千餘串應將寶源局給發工匠餘剩制錢每年咨取二

萬串增放兵餉戶部二八月對搭制錢放餉之
例改為每兩月銀八錢二搭放一次○又奏準
部存額定銅鉛即著寶源局如數鑄錢可得二
十一萬一百九十餘串除留給匠役工價一萬
一百九十串餘錢二十萬串移送戶部為每年
春秋二季給發兵餉之用○四年議準本部每
年留錢萬餘串實不敷用嗣後每年二八月只
交戶部二萬串配給兵餉其餘仍留工部支用

○五年議準寶源局歲鑄錢二十餘萬串計應支工價每年存留十萬串以備各工取用若本年有餘剩之錢留足次年十萬串之數其餘全交戶部搭放兵餉倘遇大工需錢至十萬串不能足用者別行奏請○十二年議準從前鼓鑄制錢重一錢四分寶泉局每卯用銅鉛十有二萬斤得錢一萬二千四百八十串寶源局每卯用銅鉛六萬斤得錢六千二百四十串今制錢

改鑄一錢二分每卯兩局共節省銅鉛二萬五千七百十有四斤有奇其煤罐等物價值自應一例裁減寶泉局歲減物料錢六千五十一串五百五十九文按卯解戶部搭放兵餉寶源局歲減物料錢二千七百三十串五百六十三文解交節慎庫支用○乾隆三年議準錢價昂貴照米廠例設立官錢局將節慎庫餘錢八萬串於

京城內外設局十處委官分任其錢局房屋及局
內需用天平法馬等物由部咨取○十年議準
京師錢價昂貴撥運官局錢不敷接濟應將寶泉
寶源二局於本年額鑄六十一卯之外各帶鑄
五卯加鑄二十二卯并工部見在餘錢二十八
萬五千四百餘串共可得錢七十三萬八千六
百三十串增給錢局發市易銀令管官局官員
照數交納戶部○十九年奏準寶源局額鑄卯

錢每年除給發各工工價及戶部搭放兵餉外
約餘錢六七萬串不等見存庫錢三十七萬串
有奇加以每年新收額鑄積貯日多與其久貯
庫中不若隨時支放庶免壅滯戶部搭放兵餉
每月二成約需錢七萬餘串戶部用至五萬餘
串本部僅用二萬串為數過少嗣後工部制錢
搭放兵餉以三萬串為率再見在興修

先農壇

皇城牆等工一應匠夫工價皆赴戶部領銀給匠
換錢使用不若將本部餘錢令承辦官按時價
陸續赴部支領應用其戶部工價銀毋庸支給
一辦銅鉛順治二年定差本部司官一人專督
辦買商銅○九年題準動支荊州蕪湖龍江杭
關稅銀各二萬兩以五分買銅五分買鐵解部
備用○十七年題準動支蕪湖龍江荊州杭關
長蘆五差額稅辦銅總計全局鼓鑄每年需銅

一百八十萬斤各關辦九十萬斤部辦九十萬斤○康熙元年題準停止部內辦銅○二年定令部商收買釐錢暫停各關辦銅將額銀解部○三年題準蘆課歸并戶部令蕪湖龍江二關各辦銅二十九萬二千三百七斤有奇杭關辦銅七萬三千五百斤荆關辦銅六萬一千五百三十八斤有奇○十三年題準各關銅辦解一半○二十一年覆準各關銅照舊全解○二十

三年議準寶源局每年需銅一百二十萬斤除
蕪湖龍江杭闕荆闕見辦解七十一萬九千六
百五十四斤尚少銅四十八萬三百四十六斤
照部定銅價每斤六分五釐動支江寧撫屬蘆
課銀一萬一千五十兩辦銅十有七萬斤安徽
撫屬蘆課銀三千九百兩辦銅六萬斤湖廣蘆
課銀六百五十兩辦銅萬斤江西蘆課銀六百
二十兩七錢五分辦銅九千五百五十斤潯墅

關稅銀六千一百七十五兩辦銅九萬五千斤
蕪湖贛關各稅銀一千九百五十兩各辦銅三
萬斤湖口關稅銀九百十兩辦銅一萬四千斤
太平關稅銀二千六百兩辦銅四萬斤鳳陽關
稅銀一千四百十有六兩七錢四分辦銅二萬
一千七百九十六斤照例解部○三十九年議
準蕪湖潯墅荆關太平橋鳳陽湖口等關銅令
商人承辦○四十二年議準兩浙鹽差辦銅二

十五萬斤令商人承辦○四十四年議準福建廣東鹽差各辦銅十有三萬斤福建海關十萬斤廣東海關七萬五千斤江南海關五萬斤浙江海關七萬斤兩浙鹽差增辦銅十有五萬斤均令商人承辦○五十一年議準龍江西新杭關贛關銅均令商人承辦○五十二年定增兩浙鹽差銅二十萬斤福建鹽差銅六萬斤廣東鹽差銅十萬斤並江蘇安徽湖廣盧課銅均令

商辦共解寶源局銅二百五十二萬斤○五十年覆準奏銷各商所辦銅鉛額數以十分為率未完不及二分者免其處分限一年完足未完二分至五分以上者交該衙門照分數分別治罪未完六分以上者照侵欺錢糧例從重治罪皆限一年內照欠補完不能補完者變產追賠○五十四年議準寶源局每年共需銅鉛二百十有六萬斤停止商辦令江蘇安徽江西福

建浙江湖南北廣東八省動支正項錢糧每
省辦紅銅十有八萬八千九百七十六斤十有
三兩有奇共解寶源局銅一百五十一萬一千
八百十有四斤八兩四錢每銅一斤價銀一錢
二分五釐又商領戶部錢糧辦解寶源局倭鉛
一百萬七千八百七十六斤五兩六錢每鉛一
斤價銀六分二釐五毫凡銅鉛水脚每斤銀五
分實給三分節省二分解交戶部○五十七年

覆準銅價日貴將節省水脚銀增入額銅價內
每斤價銀一錢四分五釐○六十年議準八省
銅歸并江浙二省辦解江南辦五省共解寶源
局銅九十四萬四千八百八十四斤浙江辦三
省共解寶源局銅五十六萬六千九百三十斤
各有奇○雍正二年覆準江南所辦五省銅分
出二省交與福建廣東承辦江南辦寶源局銅
五十六萬六千九百三十斤福建廣東各辦銅

十有八萬八千九百七十六斤各有奇○又議
準浙江所辦三省銅分出二省交與湖北湖南
承辦每省辦寶源局銅十有八萬八千九百七
十六斤有奇○十一年議準江蘇等八省上下
兩運額解之銅均照部頒法馬每省鑄給四副
免收免解並將所頒法馬令領運官齎領至部
局官收銅時將帶至法馬與局存法馬較準合
一然後免收至雲南省亦應鑄給法馬二副各

省赴滇買銅照此收買○十二年議準京局鼓鑄每年額辦鉛三百六十六萬餘斤令貴州巡撫於雍正十三年為始選官採買分解戶工二局商辦之鉛停其採辦再湖南郴州桂陽州每年抽稅鉛向附商人額鉛解部今商辦既停應令該撫委官運解○乾隆三年議準江蘇等省停解洋銅各委官齎價赴雲南採買解京如雲南銅不敷仍令江浙海關買補第各省委官採

買長塗萬里呼應不靈應令雲南管廠大員委
官押運來京但該省地方各官不便盡行差委
令該督撫酌定員數具題交部於候補候選府
州佐貳等官簡發該省差委押運○又奏準令
雲南督撫將本年應辦銅先委該省見任官作
速運解以副次年鼓鑄之用仍令吏部即於候
補候選佐貳等官內先行簡發十數人星馳往
滇將解銅員闕令其委署竦解官回任更替押

運○又議準雲南運京銅應將原頒法馬以一
副留省稱發一副給駐劄張灣轉運交部之官
竢運官解銅到日即照部頒法馬稱收仍於轉
解京局時齎原給部頒法馬赴部較準免收其
自張灣轉運已攜法馬赴部後有雲南銅陸續
解到無憑較準稱收應照依原頒法馬別鑄一
副頒發應用○五年議準京局改鑄青錢應需
黑鉛五十萬斤令貴州總督於柞子等廠收買

分解兩局每年減辦白鉛五十六萬斤至點銅
錫十有五萬斤令廣東巡撫辦解○十年題準
廣東採買洋錫應解寶源局七萬五百七十一
斤每百斤給銀十有三兩五錢買運供鑄○十
四年題準貴州黑鉛出產稀少應改歸湖南辦
解每年額運寶源局鉛十有一萬六千七百六
十一斤十有三兩有奇仍分上下兩運解京

欽定大清會典則例卷一百二十九

欽定四庫全書

欽定大清會典則例卷一百三十

工部

虞衡清吏司

軍器

一八旗鎧仗順治初年定八旗甲兵需用盔甲
由兵部移咨每副折給銀四兩八錢八分三釐
令其自行辦造○康熙十八年題準護軍盔甲

每副折給銀四兩八錢八分三釐驍騎步軍盔
甲折給銀四兩一分五釐○二十二年題準兵
丁盔甲每副折給銀三兩七錢並給鳥槍一杆
○四十五年題準護軍盔甲每副折給銀四兩
五錢驍騎步軍盔甲每副折給銀三兩七錢鳥
槍兵丁盔甲每副折給銀三兩五錢○五十三
年題準鳥槍兵丁盔甲每副仍照原價折給銀
三兩七錢○雍正元年議準護軍盔甲每副鐵

葉銀四兩五錢合工料銀共十有二兩定為十
有一兩其護軍校盔甲銀十有五兩六錢有奇
定為十有五兩○二年奉

旨八旗軍器年久殘闕不全兵丁無力修整著賞給庫
帑各旗覈明數目照舊設立三年點驗之時暫行封
貯俟各旗驗畢始令發回以杜那借欽此○十一年
議準八旗官兵盔甲弓矢橐鞬等項多不齊備
每遇點驗私相那借且初授之官新選之兵亦

有不及設立者應令各佐領覈明殘闕軍器或
繫全無或闕少若干逐細報明補造借給俸餉
以為價直但一時購買不特昂貴亦難堅固請
令各該旗將官兵職銜軍器數目造具清冊移
送到部照依定價按式成造分給其借給俸餉
官以四季扣完兵以二十月扣完該管大臣每
年於霜降後點驗一次仍令各佐領稽察倘年
久應修亦照此例造給如兵丁內有升遷調遣

者將軍器酌量設立年分折算價值交與頂補之人陸續坐扣錢糧給還本人如新授之官未有軍器願扣俸設立者照例造給○又奏準撥給崇文門官房一所設立軍需局遴委賢能司官監造八旗官兵軍器所需工料均分等按旗覈定價直官員盔甲一等每副銀二十八兩八錢五分五釐二等每副銀二十兩八錢五分五釐三等每副銀十有七兩六錢八釐八毫八絲

護軍校盔甲鑲黃正白二旗每副銀十兩八錢
八分二釐八毫二絲八忽正黃鑲白鑲紅三旗
每副銀十兩七錢六分二釐八毫二絲八忽正
紅旗每副銀十有一兩二錢六分二釐八毫二
絲八忽正藍旗每副銀十兩一錢二分八釐八
毫二絲八忽鑲藍旗每副銀十兩四錢三分二
釐八毫二絲八忽前鋒盔甲鑲黃正白二旗每
副銀七兩九錢一釐三毫六絲三忽五微正黃

鑲白鑲紅三旗每副銀七兩七錢七分二釐七毫四絲三忽五微正紅旗每副銀八兩三錢七分二釐七毫三絲七忽五微正藍旗每副銀六兩七錢六分六釐五毫三絲六忽五微鑲藍旗每副銀七兩四錢一分一釐八毫三絲六忽五微護軍盔甲鑲黃正白二旗每副銀七兩三錢八分五釐九毫七絲五忽五微正黃鑲白鑲紅三旗每副銀七兩二錢五分七釐三毫五絲五

忽五微正紅旗每副銀七兩八錢五分七釐三毫四絲九忽五微正藍旗每副銀六兩二錢八分八厘六毫一絲六忽五微鑲藍旗每副銀六兩九錢一分一絲六忽五微驍騎盔甲正黃旗每副銀四兩六錢二分八厘六毫二絲四忽四微鑲黃旗每副銀四兩六錢五分六厘三毫六絲六忽四微正白旗每副銀四兩六錢四分一釐六絲七忽九微鑲白旗每副銀四兩六錢六

分八厘八毫一絲五忽四微正紅旗每副銀四
兩一錢六分九厘二毫三絲七微鑲紅旗每副
銀四兩七錢二分六厘六忽九微正藍旗每副
銀四兩六錢四分一厘七絲二忽九微鑲藍旗
每副銀四兩六錢六分八厘八毫一絲五忽四
微步軍棉甲兵盔甲正黃旗每副銀三兩六錢
四分二厘九絲二忽鑲黃旗每副銀三兩六錢
六分四厘五毫五絲二忽正白旗每副銀三兩

六錢四分五毫五絲二忽鑲白旗與鑲黃旗同
正紅旗每副銀三兩三錢一分四厘八毫五絲
六忽鑲紅旗每副銀三兩七錢一分九絲二忽
正藍旗每副銀三兩六錢五分四毫二絲二忽
鑲藍旗每副銀三兩六錢七分二厘八毫八絲
二忽官員橐鞬一等每副銀四兩二每副銀
二兩九錢三等每副銀二兩兵丁橐鞬每副銀
一兩七錢官員腰刀每把銀三兩五錢六厘兵

丁腰刀每把銀二兩二錢八分

一官兵帳房定例官員用藍布每架高六尺五寸下濶丈二尺深六尺四寸兵丁用白布有堂屋者每架高六尺五寸下濶丈二尺深九尺六寸無堂屋者制與藍帳房同布疋棉線移戶部支領零星物料工匠價直由部覈給委官成造存貯軍需庫如遇

車駕巡幸各旗定數赴部支取事畢繳回年久應修

委官驗實隨時修補

一新滿洲鎧仗康熙二十七年定新來滿洲官兵咨部按名給發軍器軍裝什物並給予房價
○又定新滿洲藍翎侍衛應得盔甲每副折價銀十有三兩五錢平鍍金腰刀橐鞬折價銀五兩四錢一介鞍轡皮荷包箭囊折價銀六兩四錢二介八旗寧古塔新滿洲兵丁軍器由各該處咨部每人各應得盔甲長槍弓箭單水缸鐵

鍋鏟刀帳房二人共一架共折價銀十兩八錢
四分二釐四毫制錢百五十文腰刀橐鞬箭囊
皮荷包鞍轡馬槽共折價銀六兩一錢六分有
奇均令該旗及該將軍具領赴部支給自行備
造

一武狀元銅盔甲定例三年一製需用熟黃銅
及紬錦線布於戶部支領由部成造其腰刀橐
鞬鞵帶皆鍍金鞵用馬皮鞵用藍緞手巾二條

荷包一對均令製造庫造給交送兵部

一直省兵丁軍器順治四年議準鐵盔每頂工

料銀一兩五錢鐵甲每副工料銀三兩三錢○

七年議準棉甲每副工料銀二兩弓每張銀一

兩箭每枝銀四分腰刀每把銀九錢二分鳥槍

每杆銀一兩三錢長槍每杆銀一錢○十年議

準各省軍器或遇闕額或新增該督撫照兵部

經制額數具題由部覈準成造仍將動支錢糧

奏請開銷○康熙十七年題準直省兵丁鐵盔
甲每副減定銀三兩七錢○雍正七年議準各
省如遇裁兵所遺盔甲器械數目於年終彙冊
送部○十三年覆準豫省各營補製闕額棉盔
甲鳥槍及馬兵花鐵盔甲動用存公銀照數改
造工竣造冊送部覈銷至各營羅鍋帳房等項
見今並無用處若備造存貯日久易於朽壞應
俟用時報部補製並將堪用之刷刀藤牌旗幟

盈甲鳥槍小旗等項數目造具清冊送部察覈
○乾隆十六年奏準各省軍器武備攸關向來
增造拆修並未定有章程一應報銷往往同一
器械彼此價直多寡懸殊部內惟據舊案覈銷
而各省又因未定成規並不遵照覈減舊案造
報以致往返駁詰案牘紛繁遵循無據應令各
督撫照城垣衙署之例將一應軍器軍裝什物
等項按照各營情形分別輕重大小物料匠工

確訪該處價直據實覈定造冊送部會同九卿
定議頒發各省遵行

一鑄礮

國初遣官監造大礮定名號為

神威大將軍○康熙十四年鑄造大礮八十位各
長七尺三寸口徑四寸九分膛口徑二寸七分
底徑六寸七分鐵彈重三斤用火藥一斤八兩

礮車全

車見雜
料則例

○十五年鑄造五十二位

欽定名號為

神威無敵大將軍內重二千二百七十四斤銅礮

八各長七尺七寸口徑一尺膛口三寸七分底

徑一尺二寸鐵彈重八斤用火藥四斤重一千

六百十有三斤銅礮二十四位各長七尺六寸

口徑八寸五分膛口三寸三分底徑尺一寸鐵

彈重六斤用火藥三斤木環大礮二十位各重

八百十有七斤制同上礮車均全○十九年造

鍍金龍礮八位各長五尺七寸重二百五十斤
至三百斤鉛子重十有三兩至十有四兩○二
十年造銅礮二百四十位

欽定名號為

神威將軍各重三百九十斤長六尺六寸火門後
徑五寸七分口徑三寸二分合膛鉛子重十有
八兩用火藥八兩中的至一百弓用火藥九兩
中的至百五十弓口箍之上立星表與甲乙線

相等礮車全○二十四年造鐵心銅礮八十五
位各長五尺二寸重百斤至百二十斤鉛子重
四兩五錢至五兩鐵奇礮一位長五尺六寸重
三十三斤鉛子重二兩五錢○二十五年造鍍
金龍礮一位長四尺五寸重八斤鉛子重五兩
二錢○二十六年鑄礮五位

欽定名號為

威遠將軍

即衝天礮

各長二尺一寸重二百八十五斤

至三百三十斤生鐵彈重二三十斤大如瓜中
虛仰穴兩耳鐵環其法先置火藥於鐵彈內次
用螺螄轉木纏火藥撚裏以朝鮮貢紙插入竹
筩入於彈內下留藥撚一二寸以達火藥上留
藥撚六七寸於彈外餘空處亦塞滿火藥以鐵
片蓋穴口外用蠟封固於小膛底下火藥間以
木馬加土寸許乃安鐵彈於大膛又加潮土數
寸以隔火

如放二百步至二百五十步用藥一
斤三百步增二兩如放二三里用藥

三斤火門施烘藥次以礮尺高低度數定放之遠近其最遠在礮尺四十五度本度上下若干即減遠若干臨時施放先點彈口火藥撚再速點火門烘藥○二十八年造大礮六十一位

欽定名號為

武成永固大將軍重自三千六七百斤至六千七斤長自九尺七寸五分至一丈二尺膛口自三寸八分至四寸九分用鐵彈自十斤至二十斤

火藥自五斤至十斤鐵軸礮車均全又改造木
環礮八十位

欽定名號為

神功將軍各重千斤長七尺一寸膛口二寸七分
用鐵彈三斤八兩火藥一斤十二兩礮車全○
二十九年造鐵子母礮二百有二位各長五尺
五寸重八十斤至百斤鉛子重四兩至六兩銅
衝天礮八位各長二尺三寸重五百六十斤生

鐵彈重三十斤○三十四年造銅礮四十八位
欽定名號為

制勝將軍內四十六位各重五百斤長五尺一寸
膛口二寸四分用鐵彈三斤火藥一斤八兩重
三百六十斤者二各長五尺用鐵彈二斤火藥
一斤○五十七年造

威遠將軍銅礮十位各長三尺一寸重一百七十
餘斤鉛子重十有九兩○五十八年造

威遠將軍銅礮十有六位各長三尺重一百四十斤鉛子重十有五兩○六十年造鐵子母礮六位各長五尺重百斤鉛子重五兩鐵虎尾礮二位各長三尺重二十七斤鉛子重二兩○雍正五年造

威遠將軍鐵礮十位各長一尺七寸七分重四十五斤鉛子重二十八兩用火藥十有四兩鍍金子母鐵礮十有七位重四十八斤者六各長五

尺二寸鉛子重四兩用火藥二兩重四十斤者
一長五尺五寸鉛子重二兩六錢用火藥一兩
三錢重三十六斤者十各長五尺五分鉛子重
二兩五六錢用火藥一兩三錢鍍銀子母鐵礮
重四十八斤者十重三十六斤者四子母鐵礮
三位重四十八斤者一重三十六斤者二尺寸
鉛藥均與鍍金鐵礮同

一火藥順治初年定八旗試演槍礮及

盛京各駐防等處每歲操演需用火藥硫黃於西
什庫支取硝令直隸山東山西河南四省辦解
部委官監製存貯蕩氛廠取用時赴廠給發完
日酌量造備○又定內務府取用硝黃於西什
庫支給藥線及催藥部發工料造給○又定內
務府取用鳥槍鉛子噴砂照來文給發工料造
給○康熙三十一年題準八旗試演槍礮火藥
移濯靈廠收貯取用○又題準濯靈廠每歲造

演放火藥二十餘萬斤烘藥二三千斤外備貯
軍需火藥三十萬斤烘藥四千斤如逢運用之
年隨時補造足額簡委司官一人經理豫領錢
糧督匠辦造○雍正二年奏準軍需火藥存貯
已過十年者許改作演放火藥陸續取用其額
貯之數即行補造○三年奉

旨特命大臣管理火藥事務覈定價直軍需火藥每斤
工料銀二分六釐演放火藥每斤銀一分八釐

烘藥均每斤銀一錢五分○十年奏準直隸山東山西河南每省每次取硝各十有五萬斤解部應用直隸山東河南題銷工運價直每斤銀二分五釐至二分八釐不等山西一省每斤題銷銀五分六釐較之三省價直懸殊緣山路崎嶇雇羸馱運不能照直隸等省覈給且所解之硝成色亦不及三省應將山西例解之硝停其辦運令直隸山東河南各增辦五萬斤解部

應用○十二年奉

旨八旗操演營兵等演放鳥槍所需鉛子均不拾回徒然拋棄外省兵丁演放鉛子既有拾回之例京城所放鉛子作何拾取之處著八旗並操演營火器營大臣等會議具奏欽此遵

旨議準嗣後

京城兵等演放鳥槍之鉛子各旗委官兵用心拾取務將實得數目注册收貯俟歲終各營將每

月由部領回鉛子數目並各營各旗每月拾回數目合算多數彙奏交納工部倘有不肖兵丁苟且塞責拾取無幾或希圖較多私行增買等情察出將該管官題參○乾隆七年奏準每逢碾造軍需火藥完日奏請

欽點大臣驗看如果合式準其貯庫備用○十八年奏準自十四年辦造演放火藥三十萬斤又於本年換出貯久軍需火藥三十萬斤作為演放

火藥並舊存演放火藥四十一萬一千四百四十八斤十三兩有奇共火藥一百一萬一千四百四十八斤十三兩有奇每歲春秋二季給發盛京綏遠城右衛熱河及健銳營八旗操演槍礮共發過演放火藥一百萬一千七百六十六斤十五兩有奇僅存九千六百八十一斤十四兩有奇向例庫貯演放火藥除足支本年應用外多貯三四十萬斤今因碾造軍需火藥未得辦

造所存無幾應製造演放火藥四十五萬斤烘藥六千斤以備應用計火藥每萬斤用硝八千斤硫黃一千五斤十兩廣膠六斤四兩烘藥每百斤用硝八十三斤十兩八錢硫黃十有四斤七兩五錢均移西什庫照數給發仍委官監稱廣膠行文戶部支領部給工價銀四千五十兩錢四千五十串

一存貯火器順治初年定八旗礮廠鑲黃正白

鑲白正藍四旗各三十五間均在鑲黃旗教場
空地正黃正紅二旗各三十間均在德勝門內
鑲紅鑲藍二旗各二十三間均在阜成門內八
旗火藥廠鑲黃正黃二旗十有二門在安民廠
餘六旗二十間在

天壇後各廠皆撥八旗官兵看守

今裁各廠亦廢

安民廠在西

直門內之北收貯礮位

今尚貯礮

濯靈廠在右安

門內收貯火藥烘藥鉛子盔甲廠在崇文門內

之東

今貯廢礮

絛兒衚衕局安定門局收貯礮位及

軍器

今皆貯廢礮

戊丁二庫在西什庫內收貯弓刀

箭弦鳥槍等項

丁字庫今貯硝黃

中營火藥三局東營

西營各二局○康熙十九年議準移廣積庫硝

黃等項收貯丁字庫○二十四年奏準請將城

上房屋修整收貯各廠各庫舊有火藥如尚有

餘剩者再行請

旨辦理○三十一年奏準城上房屋修理完竣將各

廠庫所存舊火藥那移安放惟外城中營餘藥
十六萬斤請移至濯靈廠收貯至中東西三營
原有看守庫丁二十四名今火藥既已那移應
撤回二十名止留四名在西什庫濯靈廠照常
應差並令其兼看三處空廠○三十五年奏準
將舊貯火器之洪威廠蕩氛廠空地均交與內
務府收管○雍正六年奏準看守庫丁於中營
火藥廠廢址內偷創鉛子盜賣應將庫丁送刑

部治罪創出鉛子交部收貯其中東西三營空地三十四畝均交與內務府收管○乾隆十八年奏準從前盛貯軍需火藥均置買油篋收貯但荆條脆朽行用一次即成廢棄不能經久應在濯靈廠內建造木倉五間收貯火藥即於餘剩銀內動支

一直省火器順治初年定各省需用銃礮火輒火箭噴筒火毬鐵彈鉛子等項由各督撫奏請

準其造備將用過工料銀報部察覈○康熙二
年議準各省軍需藥彈遇有征勦準其動用開
銷駐防別省官兵軍前操演亦準支給○十九
年議準各省大小銅礮多餘鐵礮均令解送來
京鐵礮朽壞者銷燬作鐵備用○又議準鐵礮
解送勞民多餘者準留原處收貯○二十年奉
旨直隸沿邊及路險地方各礮不必解送○又奏準松
江銅礮留存備用○二十一年題準福建四川

雲貴兩廣路途險遠銅鐵礮均留本地收貯○

二十六年

諭福建銅礮自陸路解送恐至累民著裝載海船從沿海送至鎮江該撫撥船解京工部仍行曉諭嚴加申飭沿途勿致藉端擾害地方欽此○三十年議準將八旗大礮運交宣化大同各四十位內神功將軍十有六位神威將軍二十四位各發鉛鐵礮子萬箇存庫備用火藥由各州縣製造交營○

三十五年題準各省兵丁每歲演礮鉛鐵子照
數拾回以備應用○雍正五年奉

旨各處應設礮竦撥給齊備之後將彼地所有子母礮
齎送來京交部○又議準

盛京寧古塔近海黑龍江與鄂羅斯接壤三處兵
丁仍設立子母礮百位此外各省舊存子母礮
及捐造子母礮行令該將軍督撫提鎮照數悉
行送部○十年奏準青州駐防兵丁增設子母

礮十有六位交造辦處造給○十一年覆準張
家口獨石口柴溝龍門等處為沿邊要地駐劄
副將遊擊酌撥大礮鎮守於邊防有益應將宣
化鎮收存大礮四十位內於張家獨石二口各
撥給神功礮二位神威礮四位柴溝龍門二處
各撥給神威礮二位神功礮二位照例每年演
放需用火藥即在額數內分給鉛鐵礮子於部
發原存數內動支舊存礮車在存公項下動支

修整再向來演礮並不加子施放以致準頭遠
近星斗高低官兵茫然不知礮位堪用與否礮
手亦不諳練應簡發旗員一人礮手二名前往
該處驗看演放竝兵丁熟悉後即令回京至大
同收存大礮應一例於山西緊要隘口酌撥安
設演習○又議準各省兵丁每歲操演所用鉛
子準其檢七耗三除檢回數目抵算外將實用
鉛價在於公項銀內開除報部覈銷○十二年

覆準令各省將所有大礮擇其堅好者留用鎔壞者報明鑄造如本營未設別營有餘者通融撥取造冊咨部備案○十三年覆準大同鎮大礮生鐵鑄造沉重粗大移動演放均不輕便且貯放年遠中多鎔蝕見今各營共子母礮一百二十七位兼以神功神威礮均可適用應將年久大礮分別存留銷燬造冊報部毋庸從新鑄造○乾隆十六年奏準黑龍江地方請發子母

礮兵部將八旗漢軍礮局內子母礮四十位移交工部改造修整除二十七礮委官漆飾修補外其不堪修理鐵子母礮十有三位并隨礮物件請交造辦處照式成造完日由部委官送往黑龍江應用

一

王命旗牌順治初年定旗色藍方廣二尺六寸兩面銷金清漢令字各一清漢令字上各鈐兵部印

旗杆一長如旗木頂朱緯髦牌椴木質通高一尺有二分圓徑七寸五分厚一寸朱髻上刻荷葉形綠髻牌二面刻清漢令字各一懸於槍上槍長八尺榆木為之鐵槍槍冒髻以黃繪龍垂以朱髦牌邊槍杆均刻清漢令字第幾號填以金○又定經畧十二副總督掛印總兵官各十副巡撫提督八副總兵官五副○又定令旗令牌不加謹收貯以致損折者罰俸六月其因水

火盜賊損失者免議○康熙七年題準總督十副提督八副總兵官五副巡撫不令管兵停其給發○又覆準旗牌無書清漢字前經領過者繳部換給○九年題準甘肅巡撫照舊管兵仍給旗牌○十二年題準直省巡撫均令管兵照例頒給旗牌○雍正三年

諭各直省督撫提鎮舊例均有頒發王命旗牌所以重節鎮之權崇天室之威也但傳守既久或遇地方卑

濕蟲蛀漆剝或因閱歲滋多形製毀敝而該督撫提鎮等以旗牌損壞例當叅處但藏之神筭不敢修整甚有豫防損壞將所頒旗牌收貯照樣別造者尤為不可嗣後各督撫提鎮所頒王命旗牌務須加謹收護勿致損傷亦不得別造其有地方卑濕閱歲滋多不免蟲蛀漆剝形製毀敝者從寬免其處分聽其一面照式整修一面咨部備案○乾隆十四年奏準旗牌金書令字之上例鈐蓋兵部印信今各部已

遵

旨改用新鑄清篆印信而各省存貯旗牌尚繫兵部
舊印自應更製將旗面移送兵部換鈐新印由
部行知直隸各省督撫提鎮委官赴部請領以
昭信守至舊領旗面俟頒發到日照數送部繳
銷

一令箭順治初年定旗面大將軍將軍督撫提
鎮均用三角旗駐防將軍都統副都統均用方

旗咸以雲段為之三角旗高一尺八寸斜長三尺下濶二尺四寸大將軍將軍本旗色督撫提鎮黃色方旗高一尺五寸五分濶九寸五分均銷清漢金令字及清漢官銜箭簇以鐵為之二面鍍銀清漢令字下鍍銀清漢十二辰字移送兵部配製筈羽鈐印頒發○康熙三十三年奏準步軍統領增給令箭十二枝旗面金書提督九門步軍巡捕三營統領清漢字樣由部製造

頒發○乾隆十四年奏準步軍統領衙門舊設
令箭年久損壞應行更換再巡撫營三字業經
遵

旨繙清所有該衙門印信已照新定字樣改鑄前項
令箭應照式更造給發至各省督撫提鎮駐防
將軍舊例亦有令箭應一并改製頒給以示畫

一

雜料

一鑄造順治初年定各處需用銅缸銅鍋銅匱
鼎鑪鐵窻竈門鐵甑壽山福海雲牌更鑼等項
給發工料令匠鑄造○各衙門工所需用紅銅
生熟黃銅生熟鋼鐵咨取到部轉行戶部給發
○各處需用鍋杓火盆餅罐鐵絲鋤刀鋏鍬等
項委筆帖式督令鋪戶按咨取數目覈照定價
辦給○各處需用爆炸令鋪戶辦買覈給價直

○直省藩司鹽政關差應用法馬戶部咨取到部令匠鑄造交戶部較準頒發○廣東鐵鍋口徑二尺以上者由部移文廣東巡撫辦解交部貯庫以備各處取用其口徑二尺以下者按尺寸大小覈給價直市買給發線沿板沿生鐵鍋口徑三尺五寸以上者於戶部領鐵鑄造三尺五寸以下者遇用按定價買給○十二年鑄鐵牌十有三面設內府十三院衙門○又鑄鐵斛

二十一存戶部一發倉場一發漕運總督餘頒
直省各布政使司○十三年題準

乾清宮應用琉璃瓦料黑鉛令河南山西辦解其
各官應用瓦料黑鉛由部令鋪戶辦買照時給
價○康熙三年定錢糧歸并戶部需用黑鉛移
文戶部支取○十四年定舊例內外各衙門工
所取用等秤皆行大宛二縣取給嗣後由部令
秤匠造辦給與定價○雍正五年奉

旨福建總督奏稱布政使司庫止有部頒法馬一副彈
兌紛繁將銅日久消磨久數漸輕以致各屬收解錢
糧輕重不等請將部法一樣頒給二副一副存庫一
副應用循環繳換朕思部中所頒法馬乃輕重合宜
之式樣與頒發鐵斛事同一例各省布政使司領到
自然照式較準不失毫釐置成法馬日日彈用並令
各屬地方畫一遵守其或有出納之際加重減輕者
皆當嚴察叅處此乃經常之道豈有錢糧總匯之布

政使司出入繁多專以部法一副日日彈用以致銅質消磨輕重失實之理且部中循環更換亦不勝其煩著通行各省倘有如閩省常用將銅磨輕與原頒分兩不符者即行咨部換給○八年覆準徵漕樣斛各省未能畫一應將戶部移交鐵斛較明一律平準照式鑄造九斛仍令戶部較準給發總漕轉發各省糧道遵行○十年奏準戶部免收各省錢糧全憑法馬若少不較準不惟外省解項

勢難畫一而戶部庫官亦得藉以輕重其手請
將庫存經制法馬一副計五百三百二百兩者
各一交與工部按照省分依式鑄造正副法馬
共百有二副移送戶部較準鑄刻印記每省頒
給正副法馬各一副令各省督撫轉行藩司鹽
政關差委官赴部請領俟新法頒到舊法即送
部銷燬

一陶器順治初年定正定府曲陽縣歲徵瓷罈

折價並水脚銀一千一百四十兩六錢五分八釐解部移送光祿寺○三年定河南省歲解本色瓷罈六百石磨一副解部備用○八年題準外解瓷罈改折召買○康熙三年定錢糧歸并戶部如遇需用瓷罈等項由部辦給○又定白口缸鰍沿缸及地缸大小瓷盆如遇各處取用皆按口徑身高大小尺寸覈價買給

一葦席竿繩舊例內務府各部院寺衙門並各

工所及外藩來使需用葦席竹竿皆於惜薪廠取用線麻檉麻繩索均令鋪戶辦給照時給價

○雍正元年奏準

暢春園等處搭蓋棚座所需架木席竿每歲冬夏均由內務府咨取更換拆搭徒滋往返嗣後請將所用席竿架木均交內務府承管官員自行收貯拆蓋以省運費○五年題準各工取用葦席竹竿等件從前拆卸繳回並未定有成數多

致溷淆嗣後如繫天棚時日既久新席繳回五
成新竿繳回八成舊席舊竿免其繳回餘棚搭
蓋不久新席新竿繳回九成舊席繳回五成舊
竿繳回八成均於完工之日定限十日內繳回
惜薪廠如不按期照數繳回或將破爛席竿攬
入者該管官報明將管工官指名題叅麻繩在
一月以內者大繩交回八成一月以外每月遞
減一斤紮縛繩交回七成連二繩交回六成一

月以外遞減二斤均交收掌所存貯用至三次者作麻刀應用

一木城順治初年定凡遇

車駕行幸由部備用黃油木城隨營設立回時交木

倉收貯○康熙十年奉

旨木城繁重著停止用黃布幔城隨議定嗣後止用黃布幔城網城施以釘鋸樁柱由部備造遇有需用武備院定數咨取皆以木倉及庫貯給發如

有不敷並年久應修除黃布線麻顏料平鐵行
文戶部支取外榆木工價染價由部覈給委官
督令鋪戶成造

一駝屨遇

車駕巡幸由武備院上駟院太僕寺各衙門咨部取
用以載供

御器具及布城椿鋤等項皆備造貯庫需用時照
數給發○乾隆十八年議準嗣後武備院太僕

寺等處咨取毘屈如工料價直數在二百兩以外者不得援照隨壞隨辦之例委官造備令各司將庫貯不敷必需增辦之處聲明具奏或委官或令該堂官察驗明確再行補造至修補布城帳房等項亦均照此辦理

一車兩順治四年定八旗礮車所需木料令山東各府採辦運赴盈甲廠製造由部給發工價
○十五年題準戰車礮車由部承辦其解送人

口及裝載物料各衙門取用大小車於兵部車
駕司取用○十六年定裝載木城車行山西照
式製造○康熙三年議準

盛京

福陵

昭陵石料行取直隸山東山西四輪車各一百三十五
兩每車羸二十頭每羸一頭給銀七兩如有倒
斃每頭給銀十有五兩車夫各給銀五兩免其

雜差草料工食沿途支給回日每車仍給修理
銀十兩○四年題準

孝陵裝載石料需用之車由部給價雇覓○十年題準
修理八旗礮車棉簾車所需木植行令直隸山
東採辦工料由部給發顏料由戶部領給○十
六年議準各工所運送物料給車八十兩每車
連鞍屨繩索等項給銀二兩車夫月給銀四錢
五分米九斗馬每匹日給豆六升草二束○五

十九年覆準裝送

盛京物料停止驛車著雇車載運每車給銀二十兩○雍正七年題準額設各工馬車止存留十兩運送木倉簾子庫物料餘車均裁○乾隆十七年議準官車馬匹繫供木倉簾子庫運送物件之用應照舊存留應差其聽事馬二匹各部院皆無應一例裁去繳還馬價停支草豆並減餵馬人役一名計額存車九兩馬十有八匹餵

馬人役九名

一雜料價直銅器大馬杓口徑一尺重一斤銀
三錢三分小馬杓口徑五六寸重八兩銀一錢
六分五釐紅銅鍋繫鐵口耳環每斤銀二錢三
分紅銅銚子每斤銀三錢三分銅滑車拖轆每
斤銀二錢七分大小銅法馬每斤銀二錢七分
銅鎖重一斤每把銀四錢重十兩銀二錢五分
重六兩銀一錢五分燭剪每把重二兩銀五分

燭罐每箇重六兩銀一錢五分匙長一尺重四兩每箇銀一錢炙硯重一斤三兩每箇銀四錢角硯每箇重四兩銀一錢紅銅帽頂重六錢每箇銀一分八釐樺皮槍帽銅托圓徑六寸六分每箇銀六分銅火筋長七寸每副銀五分打造熟銅器皿銅本工料每斤銀三錢八分鑄造銅器淨銅百斤連工料銀二十五兩六錢九釐紅黃銅絲每斤銀三錢八分紅黃銅葉每斤銀二

錢三分銅飾件每斤銀二錢三分小釘每百箇
銀一錢一分七釐生銅每斤銀一錢八分熟銅
每斤銀二錢三分白銅每斤銀一兩四錢色不
足者按成遞減鐵器扳沿鍋口徑三尺四寸每
口銀二兩二錢九分五釐口徑三尺銀二兩二
分五釐口徑二尺四寸銀一兩六錢二分口徑
二尺銀一兩三錢五分大西鐵鍋口徑三尺五
寸銀一兩二錢二分五釐口徑三尺銀一兩五

分口徑二尺五寸銀八錢七分五釐大廣鍋口
徑二尺每口銀一兩五錢小廣鍋口徑一尺七
寸每口銀六錢淮潞鍋口徑二尺四寸每口銀
六錢五分大無錫鍋口徑二尺三寸每口銀八
錢小無錫鍋口徑一尺二三寸銀二錢五分小
鐵鍋口徑一尺二三寸每口銀三錢一分五釐
大鐵杓口徑一尺銀二錢八分小杓口徑六七
寸銀一錢一分七釐大鐵馬杓口徑八寸重一

斤銀一錢一分二號鐵馬杓口徑五六寸銀八
分小馬杓口徑三四寸銀一分五釐大鐵火盆
重四十斤每箇銀九錢重二十二斤每箇銀四
錢九分五釐小鐵火盆重十斤每箇銀二錢二
分五釐生鐵鑄重一斤銀三分六釐熟鐵釘鋸
等項每斤銀四分五釐鐵火鑷子長一尺銀四
分火箸長八寸每副銀三分裁刀長一尺三寸
濶一尺銀四錢鑿刀長一尺四寸濶二寸五分

銀一錢八分頭號筴篋徑尺一寸每把銀二錢
二號徑九寸銀一錢五分三號徑七寸銀一錢
二分大鏽刀長三尺每副銀一兩二錢小鏽刀
長二尺五寸每副銀七錢七分金捶重一斤四
兩每把銀一錢金鉦每斤銀二分大斧每把重
一斤銀一錢八釐小斧每把重十兩銀七分二
釐大鐵提鑪長一尺五寸高七寸濶九寸每箇
銀六錢長一尺高六寸濶七寸銀四錢五分鐵

炙硯重一斤六兩銀一錢五分重一斤銀一錢
庫刀菜刀各重一斤均銀一錢羊毛剪每把重
十二兩銀二錢燭剪每把長四寸銀三分鐮刀
每把重十二兩銀七分鐵悶燈每箇重二斤四
兩銀二錢七分鐵鎖長四寸銀八分長三寸銀
六分二寸銀二分八釐三毫五絲方鎖長三寸
二分銀四分雙絲鐙籠高一尺四寸徑一尺二
寸每箇銀四錢五分高八寸徑五寸每箇銀一

錢八分單絲大銚籠每箇銀二錢五分小銚籠
每箇銀七分大摺疊鐵絲銚籠每箇銀一兩八
錢烏槍鐵砂每斤銀一錢四分冰鑪每箇重七
兩銀四分五釐鍋鏟每把重六兩銀二分二號
鐵鏈每塊銀六釐小鐵通條每根重十兩銀二
分七釐鉤叉每把重一斤八兩銀九分鋼剪每
把銀二錢生鐵方軛竈門等項每斤銀二分熟
鐵頂火鐵索等項每斤銀五分頭號鐵鋤每把

銀一錢三分五釐二號銀一錢三號銀七分頭
號鐵鋏每把銀八分二號銀七分三號銀六分
檐網絲每斤銀一錢二分黃米條鐵絲每斤銀
一錢菜豆條鐵絲每斤銀七分油條鐵絲每斤
銀九分八釐黃豆條鐵絲每斤銀七分二釐鐵
花絲每斤銀二錢四分頭號雨點釘每百銀二
分五釐二號每百銀一分五釐三號小雨點釘
每百銀一分二釐象鼻棗核釘每斤銀二分九

釐磨菇釘每斤銀四分五釐泡子釘每百銀五
分四釐銼磨亮釘每百銀一錢五分三釐大鐵
鋸每箇銀一錢八分小鐵鋸銀一錢四分四釐
徑二寸鐵圈屈戌全每副銀一分三釐五毫鐵
門葉每張銀三分五釐鎖葉每斤銀三分八釐
鋼鈴徑五分銀六釐三毫鋼銼長一尺濶八分
每把銀八分長五寸濶四分每把銀四分火鉤
重十兩每把銀三分六釐大鐵鉤頭重二斤八

兩每把銀六分七釐五毫鐵條長三寸徑五分
每條銀一錢七分鐵索長一尺重一斤每條銀
四分五釐長五尺每條銀一錢二分漏杓徑四
寸每把銀七分二釐小鎗重三兩每把銀九釐
鐵錘重八兩每把銀二分七釐鐵鉗重一斤十
四兩每把銀二錢鐵滑車徑二寸每副銀二分
五釐挫白鐵料每斤銀七分鐵砧子每箇重五
斤八兩銀一錢三分五釐鋼鑿子每把重六兩

銀六分三釐鑿子每箇重八兩銀九分鐵拍子
每箇銀四分五釐鐵馬蹄每副銀一錢八釐五
毫馬蹄鋼刀重三斤每把銀六錢三分有鞘小
刀長八寸每把銀二錢七分鐵犁鐵鏵各重三
斤每箇銀九分鐵剪每把銀四分五釐鐵鍊每
斤銀五分生鐵每斤銀四釐熟鐵每斤銀二分
七釐平常熟鐵每斤銀二分二釐五毫打造鐵
料每百斤工料銀四兩五錢鑄造鐵器如檐鈴

壽山福海細小物件每百斤工料銀二兩如二
百斤以上鐵鼎鐵鍋並鐵缸牯櫛櫃每百斤
工料銀三兩五錢高錫每斤銀二錢碗錫每斤
銀一錢八分中等粗錫器四每斤銀一錢四分
五釐細錫器四每斤銀一錢八分黑鉛每斤銀
七分五釐鑄造鉛子每百斤工料銀九兩二錢
五分七釐鑄造鉛礮子每百斤工料銀八兩六
錢二分七釐九毫三絲四忽七微煤炸每斤銀

二釐八毫瓷器大白口缸高三尺一寸口徑二尺八九寸銀一兩五錢大缸高二尺八寸口徑二尺五寸銀九錢二號缸口徑一尺八九寸銀五錢四分小缸口徑一尺二三寸銀二錢七分綠瓷盆口徑二尺每箇銀四錢五分大瓷盆口徑一尺八九寸銀一錢六分二釐二號盆口徑一尺四五寸銀一錢小盆口徑一尺銀四分花瓷盆徑七寸銀七分種花瓦盆每箇高徑各一

尺二寸銀九分大瓷罈高三尺五寸圍圓七尺
口面九寸銀七兩小瓷罈高一尺九寸圍圓四
尺口面六寸銀三兩高一尺五寸中徑一尺每
箇銀三錢有蓋瓷罈高一尺三寸每箇銀二錢
七分砂罈每箇銀一錢六分瓷花餅高一尺每
對銀六錢粗瓷餅高六寸每箇銀五分四釐花
瓷罐高二尺徑九寸每箇銀九錢高一尺五寸
每箇銀三錢一分五釐小花瓷罐高一尺三寸

每箇銀二錢七分有耳瓷罐每箇銀五分四釐
化銅罐每箇徑二寸八分高三寸七分銀五分
二釐砂鍋每套計五箇銀一錢大砂鍋徑八寸
銀二分五釐砂銚徑四寸每箇銀一分三釐網
城每塊線麻重一斤十兩結網工銀九分釘繩
每條重一斤八兩腰繩每條重二斤榆木椿長
二尺四寸徑一寸八分每箇銀四分四釐九毫
駱駝氈屨每副三塊直屨長六尺濶二尺彎屨

長六尺五寸濶二尺計四層每副銀二兩九錢
稻草屨每副二塊銀九分樺木板鞍每副銀七
錢二分楊木板鞍每副銀四錢九分五釐榆木
鞍架長四尺每副銀二錢五分兌千兩天平架
銅盤鐵梁鐵索全每架銀三兩兌百兩天平架
銅盤銅梁銅索全每架銀一兩六錢百斤至五
百斤大秤每杆銀八錢十斤至五十斤小秤每
杆銀二錢五分小盤秤每杆銀一錢五分等子

五十兩至百兩每把銀五錢十兩至三十兩每
把銀一錢八分杉木斛連鐵料每箇銀九錢斗
每箇銀三錢六分九釐升每箇銀一錢八釐星
每箇銀九分九釐九毫算盤每面銀一錢八分
裝千兩木鞘鐵箍鐵錫全每箇銀三錢七分五
釐竹席葦箔苗竹長二丈四尺徑四寸每根銀
三錢薰竹竿長二丈至二丈五尺徑一寸五六
分每根銀四分筭竹長二丈徑寸二分每根銀

八分一釐細竹竿每根徑三分銀一分五釐岡
竹每根銀一錢五分細紫竹每根銀一錢黃花
竹每根銀八分一釐實心竹每根銀七分五竹
每根銀一錢七分花竿竹徑五分長一丈三尺
每根銀一分九釐有枝青竹每根銀一錢風阻
竹長二丈徑一寸二分每根銀六分五釐薰竹
篙長丈七尺每根銀二錢燾竿長丈三尺徑一
寸八分每根銀五分小旗竿長八尺徑七分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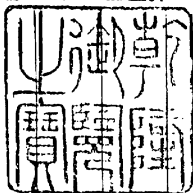
根銀三分葦席長九尺五寸至一丈濶五尺每
領銀八分長七尺五寸至八尺濶四尺每領銀
六分葦箔長一丈濶五尺每塊銀五分長一丈
濶七尺每塊銀七分合紋細席長濶一丈每領
銀六錢五分雙紋粗席長濶一丈每領銀三錢
六分牀席長二丈五尺六寸濶五尺七寸每領
銀四錢八分南細竹席見方六尺五寸每領銀
一兩三錢竹席長六尺濶四尺每領銀四錢仔

細箔見方一丈銀三錢八分麻繩線麻每斤銀
六分線麻繩每斤銀七分細線麻繩每斤銀一
錢六分檠麻每斤銀一分六釐二毫檠麻大繩
紮縛繩每斤銀二分一釐六毫檠麻連二繩每
斤銀二分二釐五毫麻刀每斤銀一分五釐紅
黃線麻繩每斤銀八分紅黃檠麻連二繩每斤
銀二分七釐紮縛繩每斤銀二分六釐繩絡每
箇銀三分六釐麻經每斤銀一分八釐麻搭每

把銀三分六釐紅黃錢貫每斤銀五分苧麻每
斤銀一錢四分五釐八毫苧麻線每斤銀五錢
鳥槍火繩長二丈每條銀一分八釐細梭繩每
斤銀一錢二分毛綆繩長四丈每根銀二錢五
分席竿繩運價丈席二百五十領一車八尺席
三百領一車竹竿五百根一車葦箔二百塊一
車繩一千三百斤一車

京城內每車給制錢二百出城十里內給制錢三

百十里外照每里銀二分例算給



欽定大清會典則例卷一百三十